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李笛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广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研究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广西壮族自治区医疗保障局医保电子协议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预算金额: 105.538 (万元)	
	供应商名称: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同意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采购。意见如下: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医疗保障局医保电子协议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属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建设项目(软件开发部分)(GXZC2020-G3-003973-KLZB-2)”的后续升级改造项。本项目金额105.538万元,约占原项目金额1598万元的6.6%。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管理的通知》(桂财规〔2021〕4号)第一点第(三)项“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本项目符合文件要求。 二、根据意见完善论证文件。	
专业人员签字	李笛	日期 2025年11月10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